

一、〈偶然〉背景

〈偶然〉作於 1926 年 5 月，正值徐志摩人生與感情動盪之際。他早年與張幼儀離婚，在英國結識林徽因，彼此在文藝上契合，卻最終未能相守，各走各路；其後又與陸小曼展開複雜而激烈的戀情與婚姻。有觀點認為詩中「你有你的，我有我的方向」反映他與林徽因短暫相遇後分離的經歷。此詩原為他與陸小曼合寫的話劇《卞昆岡》中一段老瞎子的唱詞，被獨立抽出成一首詩，發表在《晨報副刊·詩鐫》第 9 期，後收錄在詩集《翡冷翠的一夜》，富有節奏與吟唱性。

二、〈偶然〉原詩

- 1 我是天空裏的一片雲，
偶而投影在你的波心——
 你不必訝異，
 更無須歡喜——
在轉瞬間消滅了踪影。
- 2 你我相逢在黑夜的海上，
你有你的，我有我的方向；
 你記得也好，
 最好你忘掉，
在這交會時互放的光亮！

三、〈偶然〉賞析

〈偶然〉全詩兩節十句，結構工整，節奏鮮明。首節以「天空的一片雲」喻詩人自身，輕盈飄忽，象徵情感不定；「偶而投影在你的波心」寫雲影映水，象徵人海中短暫相遇。「你不必訝異，更無須歡喜」表面淡然，實則珍惜，同時預示緣分易逝，終將「消滅了踪影」。次節轉入「黑夜的海上」，以兩船相逢比喻人生交會，「你有你的，我有我的方向」點明終須分離。「你記得也好，最好你忘掉」呈現放與不放的矛盾；末句以互放光亮，寫短暫相遇中的真誠與珍貴。

〈偶然〉常被視為愛情詩，雲與夜海、你我相逢，確有戀人邂逅之感，但若僅限於此，便忽略其更深意涵。詩既寫愛情中短暫相遇，終須分離的無奈，也可引申為各種人際緣分，如朋友、師生、同事，往往只在某段人生交會，如雲影掠過水面，轉瞬即逝。更重要的是，詩中蘊含人生哲理：美好如愛情、青春與自由，都難以長久，只能珍惜當下相遇的光亮，而不必強求永恆。「你記得也好，最好你忘掉」看似灑脫，實則流露難以放下的矛盾，形成淡淡哀愁與豁達交織的情味。

四、〈偶然〉歌曲

後來有不少音樂作品都直接以〈偶然〉的詩句入歌，例如七十年代陳秋霞的同名歌曲，其後蔡琴重新演繹，還有九十年代黃凱芹重新譜曲的版本，全都保留原詩詞句，只在旋律和風格上作出改變。不同歌手、不同年代的版本，或帶出清新的青春惆悵，或流露成熟的回望感，證明這首詩的情感和思想可以跨越時間，被一代又一代的人重新理解和感受。

五、思考

- 1 你認為詩人說「最好你忘掉」時，內心是真的希望對方忘記，還是其實捨不得？
- 2 詩中哪些意象最令你印象深刻？這些畫面帶給你什麼感覺？